

臺北市文山區萬福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二年級說故事比賽辦法

一、活動宗旨：配合校內多語文競賽規劃，透過創意說故事的形式，培養學童建立閱讀興趣及習慣，藉以豐富孩子的成長經驗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萬福國小教務處

三、比賽地點：本校視聽教室。

四、參賽說明：

(一) 報名方式：由二年級老師先經過班內初選或推選，每班可派 3-5 名學生參加比賽，確認代表班級參加說故事比賽的學生，請填寫報名表，並於規定的時間內送交教務處。

(二) 報名日期：請於 115 年 3 月 13 日(五)前繳交報名表，3 月 17 日(二)上午 09:00，由教務處老師透過公開抽序號方式決定出場序，並於當天通知參賽學生。

(三) 比賽日期：115 年 3 月 24 日(二)，利用二年級學年共同生活課第 5-6 節，進行比賽。

五、比賽方式

(一) 主題：不限，由參賽者自訂(故事題材由自己編寫或取材自書中均可)。

(二) 說故事語言：以國語發音為主。

(三) 每位參賽者說故事時間：3-4 分鐘。

(四) 表演輔助道具以參賽者能獨自一人能操作為限。

六、獎勵辦法

錄取前三名及優勝數名並頒發獎狀，並依據學生獲獎名次核予 e 酷幣。

七、評審說明

(一) 評審：教務處聘請學校教師擔任評審。

(二) 評分標準

1. 故事內容、創意表現：35%

上台，開始前請說出問候語，自己的編號、題目，及完整的故事內容；結束時，能說：謝謝大家。

2. 儀態台風、表情：30%

神情生動活潑、手勢自然合宜，道具不列入記分，請勿讓道具操作影響影表現，請穿著正式服裝。

3. 語音聲韻：30%

咬字清晰正確，語句完整流暢，語調有抑揚頓挫，模仿故事人物對白。

4. 時間掌握：5%

八、本計畫經呈 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改後亦同。

萬福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多語文競賽「二年級說故事比賽」報名表

參賽班級	年 班	導師簽名	
參賽學生姓名	故事主題名稱		